

国家开放大学

关于举办第三届国家开放大学书法学专业 师生作品展的通知

国家开放大学各分部、学院：

2026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，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深化教学改革与产教融合，以展促教，提升师生专业素养，结合书法学专业办学实践，国家开放大学决定举办第三届书法学专业师生作品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国家开放大学

承办单位：台州开放大学

二、征稿对象

国家开放大学办学体系内在编书法学专业教师和在籍学生。

三、征稿要求

1. 内容要求

书写内容建议围绕百年党史、红色文化、革命历史、新

时代建设成就等主题；可自撰书写内容，亦可书写古今经典诗文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内容积极向上，富有时代气息与艺术感染力。提倡雅正书风，书写时代正大气象。（使用他人诗文，应注意使用权威版本，保持内容准确连贯和相对完整，落款处注明原作者姓名及诗文名称。）

2. 作品形式及规格

书法类：仅限软笔书法，作品尺寸为 6 尺整张（高 180cm，宽 97cm）以内，小字类（单字字径一般在 2cm 以内）作品尺寸为 4 尺整张（高 138cm，宽 69cm）以内，一律竖式。

篆刻类：篆刻作品 6—10 方，印屏统一为四尺三开（高 69cm，宽 46cm）竖式，并附 2 方以上边款。

3. 每位作者限投作品 1 件，本人真实创作。填写附件 1（《投稿登记表》），同时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注明：投稿作者真实姓名、所在学校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。

4. 来稿请勿装裱，由主办方统一安排。

四、收稿退稿

1. 展览不收参评费。

2. 投稿一律不退，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、退稿等事宜。

3. 入展作品由承办单位收藏。

五、评审

邀请国内知名书法家组成评审组，按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评选入展作品 120 件左右，颁发入展证书。

六、展览地址

展览拟于 2026 年 10 月在浙江台州书画院举行。

七、征稿日期

本启事自公布之日起征稿，至 2026 年 8 月 1 日截稿（由各省级开放大学汇总），以当地邮戳或快递公司受理日期为准。

八、收稿地址

1.以各省级开放大学为单位统一收集，填写“附件 2”，与作品一并邮寄至台州开放大学。不接受个人投稿。

2.邮寄地址：浙江省台州市东海大道 2000 号台州开放大学传统书画研究中心（创业园 C05），收件人：刘仁平 13819688599，邮编：318000。

- 附件：1.国家开放大学第三届书法学专业师生作品展
投稿登记表
2.国家开放大学第三届书法学专业师生作品展
征稿汇总表

国家开放大学
2026 年 5 月 26 日

附件 1

国家开放大学第三届书法学专业 师生作品展投稿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年 龄	
笔 名		身份证号			
通讯地址					
手 机		固定电话			
所在分部					
所学专业		年 级			
书 体					
作品名称					
作品类型		尺 寸			
是否为中国书协美协会员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会员证号			
是否为省级书协美协会员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会员证号			

篆书、草书、印章作品释文（可另附纸）

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（可另附纸）

中国书协美协会员证或省级书协美协会员证
复印件粘贴处（可另附纸）

附件 2

国家开放大学第三届书法学专业师生作品展征稿汇总表

分部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分校	教师/学生	作品名称	书体	尺寸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